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0-007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股公告-认购理财产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虛假记載、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遺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2月14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了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16.1条关于境内外同步披露的要求,特将公告内容披露如下,供参阅。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14日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産生或因依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sense 海信家電

HISENSE HOME APPLIANCES GROUP CO., LTD.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21)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理財産品

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2019年第五次臨時會議以及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已分別於2019年6月21日以及2019年8月29日審議批准了《關於本公司以自有閑置資金進行委託理財的議案》,同意本公司在控制投資風險的前提下,以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增加現金資産收益為原則,使用自有閑置資金合計不超過人民幣90億元委託商業銀行進行短期低風險投資理財。現將進展情況公告如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1日、2019年8月8日、2019年8月16日、2020年1月2日、2020年1月15日及2020年1月17日之公告,關於2018華夏銀行第二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一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二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三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四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五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六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七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八份理財協議、2020華夏銀行第一份理財協議、2020華夏銀行第二份理財協議及2020華夏銀行第三份理財協議,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空調營銷公司及冰箱營銷公司(作為認購方)據此向華夏銀行(作為發行人)以總認購金額人民幣2,310,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2,630,172,603元註1)認購理財産品。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2月14日,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冰箱營銷公司(作為認購方)訂立(i) 2020華夏銀行第四份理財協議以認購2020華夏銀行第四項理財産品,認購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相當於約港333,600,213.50元註2);及(ii) 2020華夏銀行第五份理財協議以認購2020華夏銀行第五項理財産品,認購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相當於約港333,600,213元註2)。

本集團使用自有閑置資金支付該等華夏銀行理財協議各自項下的認購金額。

2020華夏銀行第四份理財協議及2020華夏銀行第五份理財協議本身並不構成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須予披露的交易。然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當該等華夏銀行理財協議下的相關認購金額合併計算時,該等華夏銀行理財協議下的交易的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因此,該等華夏銀行理財協議下的交易按合併計算基準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有關本公司及華夏銀行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冰箱、家用空調、中央空調、冷櫃、洗衣機、廚房電器等電器産品的研發、製造和營銷業務。

華夏銀行

華夏銀行為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分行。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之持牌銀行,於上海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15)。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企業和個人服務、資金營運、投資銀行、資産管理、信託和融資租賃以及其他金融服務。

釋義

於本公告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2018華夏銀行第二份理財協議」	指	本公司與華夏銀行於2018年12月10日就認購2018華夏銀行第二項理財産品訂立的理財協議,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1日之公告内披露;
「2019華夏銀行第八份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銀行於2019年8月16日就認購2019年華夏銀行第八項理財産品訂立的理財協議,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16日之公告内披露;
「2019華夏銀行第五份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銀行於2019年7月11日就認購2019年華夏銀行第五項理財産品訂立的理財協議,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1日之公告内披露;
「2019華夏銀行第一份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銀行於2019年2月20日就認購2019華夏銀行第一項理財産品訂立的理財協議,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1日之公告内披露;
「2019華夏銀行第四份理財協議」	指	空調營銷公司與華夏銀行於2019年7月11日就認購2019年華夏銀行第四項理財産品訂立的理財協議,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1日之公告内披露;
「2019華夏銀行第二份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銀行於2019年3月7日就認購2019年華夏銀行第二項理財産品訂立的理財協議,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1日之公告内披露;
「2019華夏銀行第七份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銀行於2019年8月8日就認購2019年華夏銀行第七項理財産品訂立的理財協議,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8日之公告内披露;
「2019華夏銀行第六份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銀行於2019年8月8日就認購2019年華夏銀行第六項理財産品訂立的理財協議,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8日之公告内披露;
「2019華夏銀行第三份理財協議」	指	本公司與華夏銀行於2019年3月14日就認購2019年華夏銀行第三項理財産品訂立的理財協議,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1日之公告内披露;
「2020華夏銀行第五份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銀行於2020年2月14日就認購2020年華夏銀行第五項理財産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0華夏銀行第五項理財産品」	指	根據2020華夏銀行第五份理財協議認購的理財産品,産品之主要條款概述在本公告内;
「2020華夏銀行第一份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銀行於2020年1月2日就認購2020年華夏銀行第一項理財産品訂立的理財協議,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2日之公告内披露;
「2020華夏銀行第四份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銀行於2020年2月14日就認購2020年華夏銀行第四項理財産品訂立的理財協議;
「2020華夏銀行第四項理財産品」	指	根據2020華夏銀行第四份理財協議認購的理財産品,産品之主要條款概述在本公告内;
「2020華夏銀行第二份理財協議」	指	冰箱營銷公司與華夏銀行於2020年1月15日就認購2020年華夏銀行第二項理財産品訂立的理財協議,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5日之公告内披露;
「2020華夏銀行第三份理財協議」	指	本公司與華夏銀行於2020年1月17日就認購2020年華夏銀行第三項理財産品訂立的理財協議,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7日之公告内披露;
「空調營銷公司」	指	本公司附屬公司青島海信空調營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華夏銀行」	指	為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分行,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銀行;
「該等華夏銀行理財協議」	指	2018華夏銀行第二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一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二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三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四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五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六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七份理財協議、2019華夏銀行第八份理財協議、2020華夏銀行第一份理財協議、2020華夏銀行第二份理財協議、2020華夏銀行第三份理財協議、2020華夏銀行第四份理財協議及2020華夏銀行第五份理財協議的統稱;
「該等華夏銀行理財産品」	指	根據該等華夏銀行理財協議所認購的理財産品;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冰箱營銷公司」	指	廣東海信冰箱營銷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註:

1. 此金額為按本公司2019年7月11日、2019年8月8日、2019年8月16日、2020年1月2日、2020年1月15日及2020年1月17日公告内被使用的匯率由人民幣兌換成的港元金額之總和。該兌換僅作說明用途,概不表示任何港元或人民幣金額可能已於或可於相關日期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甚至可予兌換。

2. 此金額已按人民幣計值的金額已按0.8992人民幣元兌1港元的匯率兌換為港元,僅供說明用途。概不表示任何港元或人民幣金額可能已於或可於相關日期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甚至可予兌換。

承董事會命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湯業國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2020年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湯業國先生、賈少謙先生、林瀾先生、代慧忠先生、費立成先生及王雲利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金泉先生、鐘耕深先生及張世杰先生。

证券代码:603105　　证券简称:芯能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03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于2020年2月12日、2020年2月13日和2020年2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利忠、张文娟和张震豪,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0年2月12日、2020年2月13日和2020年2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张利忠、张文娟和张震豪,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张利忠、张文娟和张震豪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600590　　证券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05
债券代码:136332　　债券简称:16泰豪01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之前,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副总裁李结平先生持有公司股票880,750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568,7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17%;副总裁汪华艳女士持有公司股票650,000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41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50%;董事会秘书尹玮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77,000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15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35%。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19年7月27日披露了《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9-047),2019年11月16日披露了《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9-066)。截至2020年2月14日,尹玮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共计减持公司股份4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54%,李结平先生和汪华艳女士未减持股份。本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结平	5%以下股东	880,750	0.1017%	其他方式取得:880,750股
汪华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50,000	0.0750%	其他方式取得:650,000股
尹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77,000	0.0435%	其他方式取得:377,000股

注:李结平先生已于2020年1月22日辞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详情见《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04)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李结平	0	0%	2019/8/19 ~ 2020/2/14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220,100股	880,750	0.1017%
汪华艳	0	0%	2019/8/19 ~ 2020/2/14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162,435股	650,000	0.0750%
尹玮	46,800	0.0054%	2019/8/19 ~ 2020/2/14	集中竞价交易	6.01 - 6.07	282,204	未完成:47,412股	330,200	0.038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尹玮先生减持公司股份46,800股,李结平先生和汪华艳女士未减持公司股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2/15

证券代码:603700　　证券简称:宁波水表　　公告编号:2020-014

宁波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及变更会议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0年3月6日

●变更后的现场会议地点:宁波市江北区荪湖路666号富邦荪湖山庄 灵峰厅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2月20日
3. 原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宁波市江北区荪湖路666号富邦荪湖山庄 颐景厅
4.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00	宁波水表	2020/2/13

二、股东大会延期及会议地点变更的原因

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精神,公司为更好配合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保证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及维护公众安全,公司经审慎考虑,决定将原定于2020年2月2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0年3月6日召开,并将会议场地由宁波市江北区荪湖路666号富邦荪湖山庄 颐景厅变更为灵峰厅。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股权登记日未发生变化,本次股东大会延期召开及会议地点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延期及会议地点变更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3月6日14点 00分
2. 会议地点:会场地点由宁波市江北区荪湖路666号富邦荪湖山庄颐景厅变更为灵峰厅。
3. 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自2020年3月6日至2020年3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4. 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2020年1月18日刊登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3)。

四、其他事项

1.因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会议的登记信息变更为:2020年3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登记方式:通过电话、电子邮件进行登记
联系人:徐倩迪
联系电话:0574-88195854
电子邮箱:zqb@chinawatermeter.com
2.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感歉意,同时建议投资者尽量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参加现场会议的投资者务必做好个人防护,佩戴口罩进入会场,重点地区来甬人员符合两周隔离要求后进行参会或通过网络方式参与。

特此公告。

宁波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20-006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广州总部天河区车陂地块交储补偿款(首期完成)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12月10日,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广州总部天河区车陂地块交储的议案》。

(1)同意将公司广州总部天河区车陂地块交由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以下简称“广州土发中心”)收储;

(2)同意按评估报告为依据确定的补偿金额将公司广州总部天河区车陂地块交由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收储;

(3)同意公司与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补偿协议(广州国际金融城东区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公司地块)》(以下简称“《收储协议》”),依法交储总面积为119,761.21平方米的土地,协议约定拟收储金额为人民币21.56亿元;

(4)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与本次土地交储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协议文本的签署、办理相关资产转移等。本授权有效期至本次土地交储的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1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2019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广州总部天河区车陂地块交储的议案》。同日,公司与广州土发中心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补偿协议(广州国际金融城东区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公司地块)》。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2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2019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广州土发中心支付的土地补偿款1.18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2月3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2020年1月16日,公司收到广州土发中心支付的土地补偿款2.13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月1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2020年2月14日,公司收到广州土发中心支付的土地补偿款 100,296,045.6元。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齐广州土发中心支付的首期土地补偿款 431,296,045.60 元。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收到的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及相关财务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公司将密切关注剩余款项的拨付进展情况,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66　　证券简称:通化金马　　公告编号:2020-5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1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2、2020年2月12日下午13时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

4、会议由董事长张玉富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并通过《关于拟公开摘牌获取鸡西鸡矿医院有限公司等6家医院15%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不高于4.88亿元交易价格受让鸡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鸡西鸡矿医院有限公司15%股权、双鸭山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双鸭山双矿医院有限公司15%股权、七台河矿业精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七台河七煤医院有限公司15%股权、鹤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鹤岗鹤煤振兴医院有限公司15%股权、鹤岗鹤矿医院有限公司15%股权、鹤岗鹤康肿瘤医院有限公司15%股权,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不高于4.88亿元交易价格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开摘牌、签订相关协议、股权变更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拟公开摘牌获取鸡西鸡矿医院有限公司等6家医院15%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摘牌获取鸡西鸡矿医院有限公司等6家医院15%股权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0766　　证券简称:通化金马　　公告编号:2020-6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公开摘牌获取鸡西鸡矿医院有限公司等6家医院1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鸡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鸡矿集团”)将其持有的鸡西鸡矿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矿医院”)15%股权、双鸭山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矿集团”)将其持有的双鸭山双矿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矿医院”)15%股权、七台河矿业精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七煤集团”)将其持有的七台河七煤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煤医院”)15%股权、鹤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鹤矿集团”)将其持有的鹤岗鹤煤振兴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兴医院”)15%股权、鹤岗鹤矿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矿医院”)15%股权、鹤岗鹤康肿瘤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康肿瘤医院”)15%股权通过黑龙江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根据挂牌转让交易公告,上述六家医院15%股权系捆绑转让,不拆分转让,上述6家医院15%股权公开挂牌转让底价合计为48,551.5125万元。

2020年2月12日,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摘牌获取鸡西鸡矿医院有限公司等6家医院15%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不高于4.88亿元交易价格摘牌6家医院15%的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七煤集团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七台河矿业精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8年02月28日
营业期限	1998年02月28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	137,237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长山
企业地址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桃山区东进路143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9001300634858
经营范围	该公司负责下属企业经营管理;煤气、煤焦油、粗苯、硫酸铵生产(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07月06日),以下经营项目只限具备资格的分支机构:煤炭开采、原煤洗选加工、运输建筑安装、机械设备制造与修理、焦炭煤气发电及输变电供暖、建材、水泥制造、冶炼、化工(不含危险品)、房地产开发、电子通讯、自来水、劳务输出、商贸矿山器材、技术开发咨询与服务、工业会计审计、法律事务、农林牧渔业务及养殖业、物业管理、住宿、正餐、进出口贸易,机械设备(配件)制造、修理销售,环卫设施制造、维修、销售,技术开发咨询与服务,房屋租赁、锅炉安装、改造(额定出口压力≤2.5Mpa的锅炉)、机电设备安装、管路安装、钢结构制造安装。

主要股东:黑龙江龙煤矿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七煤集团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七煤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双矿集团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双鸭山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1年01月10日
营业期限	2001年01月10日至2031年01月09日
注册资本	196,760.8857万元
法定代表人	宫延明
企业地址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新兴大街8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500128215983X
经营范围	煤炭开采、选煤;测绘(分公司);造林、育苗(分公司);餐饮、住宿(分公司);电力生产(分公司);资本运营;机电设备租赁;建筑材料生产、经销(分公司);矿山物资生产、经销(分公司);物业管理(分公司);供热(分公司);生产:粉煤灰空心砖、粉煤灰水泥制品、硅酸盐水泥生产(分公司)***

主要股东:黑龙江龙煤矿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双矿集团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双矿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鸡矿集团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鸡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1年09月04日
营业期限	2001年09月04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	121,471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佳喜
企业地址	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红旗路1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3000736904058XA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黑龙江龙煤矿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鸡矿集团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鸡矿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鹤矿集团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鹤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0年06月04日
营业期限	1990年06月04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	268,009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鹏飞
企业地址	黑龙江省鹤岗市向阳区红军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4001291108920
经营范围	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国有资本的运营、管理。

主要股东:黑龙江龙煤矿业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鹤矿集团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鹤矿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标的概况:

(1)拟受让标的名称:鸡矿医院、七煤医院、双矿医院、振兴医院、鹤矿医院、鹤康肿瘤医院各15%股权。

(2)类别:股权投资

(3)权属:本次交易标的股权为6家医院15%股权,截至目前,6家医院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未出现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其公司章程需要终止的情形。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4)该标的股权公开挂牌价格合计为人民币48551.5125万元

2. 六家医院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鸡西鸡矿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300MA18XMPR62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学军
注册资本:39451.561853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04月21日
住所: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和平大街198号
经营范围:综合医院诊疗服务;临床检验服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诊疗服务;疾病预防控制服务;企业管理与咨询服务;对医疗服务及医疗技术项目投资;一类医疗器械批发、零售;房屋租赁;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信用情况:经公司核查,标的公司鸡矿医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鸡矿医院公司章程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鸡矿医院历史沿革:鸡矿医院是由鸡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的全资医院法人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20万元,公司于2016年4月21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鸡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权结构:经过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截止2019年8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苏州工业园区德信义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9,890,076.50	73.48
鸡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177,342.78	15.00
北京圣泽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5,448,199.25	11.52
合计	394,515,618.53	100.00

鸡矿医院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8月31日(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67,719,261.41	911,906,275.73
负债总额	259,150,581.08	253,485,531.28
所有者权益总额	708,568,680.33	658,420,744.45
项目	2019年1-8月(经审计)	2018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5,717,423.96	632,579,118.34
营业利润	66,948,816.43	92,934,721.32
净利润	50,147,935.88	72,247,22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47,248.15	171,796,225.35

评估情况: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鸡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鸡西鸡矿医院有限公司股权项目涉及的鸡西鸡矿医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 4557-01号),以2019年8月31日为基准日,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鸡西鸡矿医院有限公司整体价值进行评估,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为 75,562.61万元,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为117,563.89万元,最终选择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鸡西鸡矿医院有限公司的评估价值为117,563.89万元。

(2)企业名称:双鸭山双矿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500MA18XP7K2D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克达
注册资本:24085.487371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04月26日
住所: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新兴大街200号
经营范围:《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放射诊疗许可证》核准诊疗科目范围内开展医疗服务;职业病医疗服务;医院管理与咨询;医疗服务及技术项目投资;一级医疗器械经销;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营养和保健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信用情况:经公司核查,标的公司双矿医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双矿医院公司章程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双矿医院历史沿革:双矿医院是由双鸭山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设立的全资医院法人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20万元,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双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权结构:经过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截止2019年8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苏州工业园区德信义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6,980,161.20	73.48
双鸭山双矿集团有限公司	36,128,231.06	15.00
北京圣泽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746,481.45	11.52
合计	240,854,873.71	100.00

双矿医院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8月31日(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75,558,284.62	618,767,590.73
负债总额	248,623,345.54	253,805,424.61
所有者权益总额	426,934,939.08	364,962,166.12
项目	2019年1-8月(经审计)	2018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5,072,387.83	552,112,760.21
营业利润	82,225,542.67	71,287,052.26
净利润	61,972,772.96	51,580,56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38,931.75	46,151,695.83

评估情况: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双鸭山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双鸭山双矿医院有限公司股权项目涉及的双鸭山双矿医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 4557-02号),以2019年